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

股票解除质押及办理股票质押业务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杰宇”）持有公司股份 18,239,0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8%。本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18,228,000 股，占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 8.48%。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杰宇通知，获悉上海杰宇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上海杰宇	否	15,190,000	否	否	2020/11/27	2021/5/2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4%	8.48%	融资
合计	-	15,190,000	-	-	-	-	-	99.94%	8.48%	-

二、股东股票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上海杰宇	否	18,228,000	否	否	2021/5/31	2022/5/3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4%	8.48%	融资
合计	-	18,228,000	-	-	-	-	-	99.94%	8.48%	-

1、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并转增股本，上海杰宇股票质押数量由 15,190,000 股变为 18,228,000 股。

2、本次质押股票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股东股票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发出日，上海杰宇共持有公司股份 18,239,0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48%。其所持有股份累计被质押 18,228,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 8.48%。

四、备查文件

- (一)《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二)《上海杰宇关于将本公司持有贵公司的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六日